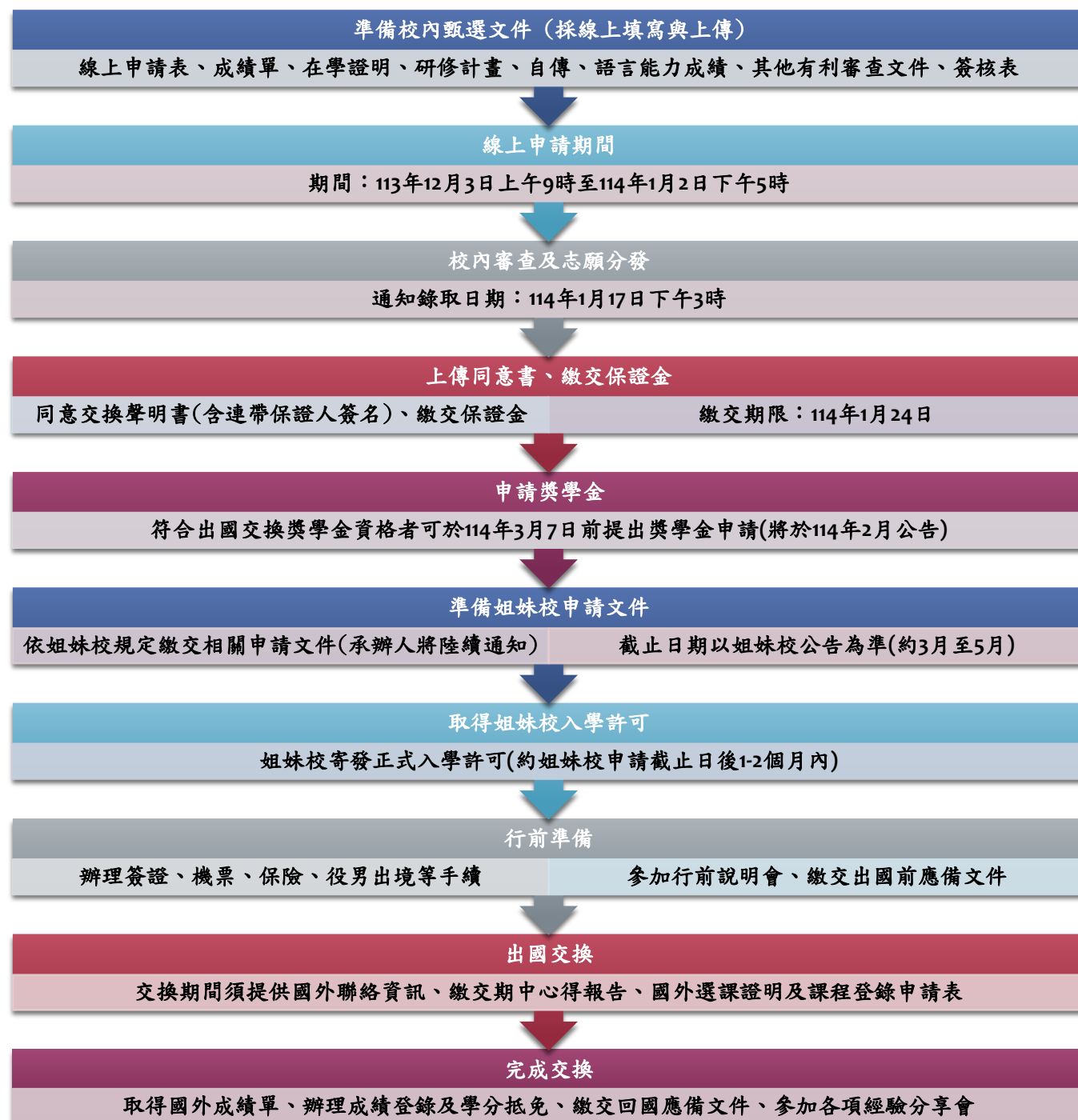


## 國立陽明交通大學 114 學年度學生申請出國交換計畫簡章(第一梯次)

一、宗旨：為拓展學生之國際視野，及提昇學生之國際觀，本校鼓勵學生赴國外姐妹校交換。

二、依據：依「國立陽明交通大學學生申請出國交換實施辦法」辦理。

三、申請及交換流程：



#### 四、申請資格：

- (一) 凡本校學籍生皆可提出申請，惟年級及院系/所限制以本校與各姐妹校簽屬之交換學生協議書為準，並於每年度之交換生計畫甄選簡章公告。
- (二) 符合前項資格之境外生（含外籍生、僑生及陸生）亦可提出申請，但外籍生與僑生不可申請交換回所屬國家。領有教育部、本校或其他政府機關提供之獎學金之境外生，於出國期間皆不得支領獎學金，僅可保留既有之學雜費減免資格。
- (三) 赴國外或港澳地區交換者，無論姐妹校是否有規定，均應具備外語檢定考試成績：托福TOEFL iBT或雅思IELTS（學術組）或全民英檢GEPT（複試通過）或多益TOEIC（須包含口說與寫作測驗）或志願校接受之第三外語檢定成績（如：德檢、法檢、日檢JLPT、韓檢TOPIK等）。上述檢定成績需於甄選截止日前上傳。未取得正式成績單者，可上傳網路成績截圖（須包含學生姓名）。

#### 五、申請方式：

- (一) 詳細檢視「國立陽明交通大學114學年度可交換姐妹校列表(第一梯次)」：  
<https://docs.google.com/spreadsheets/d/1MjFpOfI77e4-yQWc3dHuukoRgMJB6ZndldtSFfXiyj4/edit?usp=sharing> (預計11月下旬完成更新)
- (二) 於113年12月3日上午9時至114年1月2日下午5時期間，進行線上申請作業：  
<https://oia-sys.nycu.edu.tw/outgoing>（點選右側SSO登入後，將導向單一入口，點選左側「陽明交通大學」，「國際移動力」頁籤下即有「出國交換校內甄選」，也可使用搜尋功能。）
- (三) 線上填寫資料後，需於同一平台上傳各項申請應備文件之pdf檔：
  1. 中文歷年成績單（大學部：等第制，含**精準**排名百分比；研究所：等第制；累計至**112學年下學期**）
  2. 中文在學證明書（校園單一入口->學籍成績管理系統->個人管理->在學證明單）
  3. 中文研修計畫（含擬修課列表，無特定格式或範本）
  4. 中文自傳（無特定格式或範本）
  5. 語言能力成績證明
  6. 其他有利審查之文件（如教授推薦信、志工/實習或社團經驗證明、參賽/得獎證明、參訓或證照、學業獲獎證明、出國交換說明會或交換展參加證明等）
  7. 簽核表（含申請人、導師/指導教授以及系主任/所長簽章）
- (四) 申請文件補充說明：
  1. 中文歷年成績單：研究所一年級新生（未有任何本校成績者）請上傳前一學位之成績單（含畢業排名）。
  2. 語言能力成績證明：依各交換校規定成績為主。若以TOEIC或GEPT成績為證明，請先確認交換校確實接受該成績證明。已參加檢定考試但未有正式成績單者，可於申請時先上傳截圖網路成績（需顯示姓名）。若多於一種證明，請合併為一個檔案上傳。
  3. 其他有利審查之文件若多於一種證明，請合併為一個PDF檔上傳。

六、校內甄選審查標準：

|          | 赴大陸地區 |       | 赴國外或港澳地區 |       |
|----------|-------|-------|----------|-------|
| 審查成績項目   | 大學部學生 | 研究所學生 | 大學部學生    | 研究所學生 |
| 歷年在校成績   | 60%   | 40%   | 50%      | 30%   |
| 外語能力     | --    | --    | 20%      | 20%   |
| 自傳       | 15%   | 25%   | 10%      | 20%   |
| 研修計畫     | 20%   | 30%   | 15%      | 25%   |
| 其他有利審查文件 | 5%    | 5%    | 5%       | 5%    |

\*外籍學生如申請交換至其母語系國家，則比照赴大陸地區審查標準計算。

\*碩士班及博士班一年級新生，取前一學位之畢業成績排名百分比計算或GPA。

\*審查總分未達60分者，不予錄取。

七、志願分發：

(一) 校內甄選結果將於**114年1月17日下午3時**公布，學生請至申請網站登入後查詢。

(二) 錄取學生須於**114年1月24日下午5時**前至申請網站上傳《交換學生同意聲明書》，確認出國交換意願及保證出國進修期間遵守相關法律規定，另外需繳交**保證金新台幣壹萬元整**，未如期繳交者視同棄權。具有中低收入戶、低收入戶或特殊境遇家庭證明者得免繳保證金。保證金繳交方式將於公告甄選結果後個別通知學生。

八、獎學金資訊：

(一) 學生須自行留意本處網站有關校內外提供之獎學金相關公告。國際處出國獎學金相關資訊請見：<https://oia.nycu.edu.tw/oia/ch/app/data/list?module=nycu0007&id=300>（114學年度第一梯次之出國交換獎學金，將於113學年度下學期公告並開放申請。）

(二) 本校出國交換**A類獎學金**供本校大學部及研究所學生申請。B類獎學金僅供大學部學生申請，分為**110學年度前入學者**及**111學年度後入學者**，適用不同辦法。具有中低收入戶、低收入戶證明者，可參考本校學務處「弱勢學生短期出國獎學金」或教育部學海惜珠獎學金。A、B類獎學金皆可以教育部「學海飛颺」獎學金作為經費來源，由本處將擇一核給。

九、其他注意事項：

(一) 提出申請前請詳閱並遵守「[國立陽明交通大學學生申請出國交換實施辦法](#)」。

(二) 保證金金額為新臺幣壹萬元整，於國外交換期間有一門以上(含)修課不及格者，保證金將被全額沒收。校內徵選獲分發且同意交換者，因個人因素放棄交換，本處恕無法退還保證金。

(三) 本校業務承辦人：

國際事務處 周秋儀 Cherrie Chow / 李冠儀 Amber Li (e-mail: [ex-out@nycu.edu.tw](mailto:ex-out@nycu.edu.tw))